**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关于做好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重大校发〔2022〕39号）和“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相关事宜通知”，结合我院今年的招生指标，确定我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如下：

**一、复试资格分数线**

我院的复试资格分数线按照学校的分数线执行，不进行二次划线。

**二、招生指标**

全日制学硕：76（已接收推免生人数：53）；

全日制专硕：75（已接收推免生人数：4）；

**三、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我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协调全院的复试工作。复试小组在学院招生复试领导小组指导下开展复试工作，各复试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招生复试领导小组成员包括：

组 长：廖强、潘良明

副组长：孙宽、冉景煜、赵良举、李俊、邓扶平

成 员：石万元、杨仲卿、吴春梅、付乾、王锋

秘 书：曾理、包健、周小为

**四、复试安排与录取**

（一）复试通知

凡初试成绩符合《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合格基本分数线》的考生，可以在2022年3月21日09:00后登录“重庆大学研究生招生服务系统”（网址：http://syk.cqu.edu.cn/）查看复试通知，我校不再邮寄复试通知书。

（二）复试费用

复试费150元/每人(通过复试系统缴纳，含复试系统使用费25元)。同等学力加试等不再另收费。我校复试期间不再收取其他任何费用。请考生勿向任何机构和个人打款，谨防上当受骗。

（三）复试方式

我院将采用教育部招生复试远程面试系统作为复试系统（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请各位考生尽早登录系统并测试、了解使用流程、准备面试设备等。具体操作请参照“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相关事宜通知”附件1。

如果该系统在复试过程中发生故障，将启用其他备用平台，考生应保持手机和网络信号畅通。

考生将采用双机位：第一机位是主机位，从考生正前方拍摄，用于同复试教师和工作人员交流，须为笔记本电脑，或配备摄像头的台式机，台式机须配有麦克风和音响；第二机位是辅助机位，从考生侧后方约45度角拍摄，用于监控考生所处复试环境，可以为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或配备摄像头的台式机，手机须提前备好手机支架，注意调整摄像头角度和位置，确保考生方圆1.5米的环境可被收入镜头，且考生主机位电脑全屏清晰可见。

特别提醒：

1.考生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和准考证参加复试。

2.考生须在一个封闭的、无噪音的环境下参加远程复试，请考生提前确保笔记本、手机均带有功能正常的麦克风、摄像头，台式机须配备音响、摄像头、麦克风，可进行正常的视频通话，并进行提前测试。如果考生未进行测试，导致复试时出现网络设备问题，由考生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3.复试过程考生需全程开启视频，保证面部清晰，不允许带耳机，不得翻阅资料。复试全程不允许接听电话，关闭QQ、微信等其他即时通信软件。手机开启来电全部呼叫转移，同时注意去掉锁屏及闹铃等设置。一经发现有违规行为，视为舞弊。

4.考生应严格按照学院规定的时间参加复试，逾期视为自动放弃。考生还应自觉履行保密义务，复试中不得录音、录像、直播、录屏、投屏，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发布复试相关内容和信息，违者将取消复试资格。

（四）复试材料

请考生将以下复试材料按照顺序整合成一个PDF电子材料，于3月20日早上10:00前发送到学院邮箱：cquepss@cqu.edu.cn，邮件和材料附件均以“学硕/专硕+姓名+复试材料“命名。材料清单如下：

1.有效居民身份证；

2.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本科生提供学生证)，证书信息应与初试网报系统中填写的信息一致；

3.考生大学期间的成绩单(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交由所在学校教务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的成绩单，往届生须提交加盖有毕业学校档案馆或档案所在单位公章的成绩单复印件，如无法提供请作书面说明)；

4.研究计划书（要求和格式见“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相关事宜通知”附件3）；

5.反映考生自身能力与水平的相关证明材料；

6.学籍学历认证报告（仅针对准考证载明须进行学籍学历认证的考生）；

7.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8.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

9.应届本科国防生须提交本科所在学校选培办提供的证明材料。

注：未按时间要求提交材料者、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对提供虚假信息或材料者，一经核实将取消其复试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学籍直至取消学历学位，责任由考生自负。

（五）复试时间

3月22日下午14:00开始复试。

（六）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1、专业基础知识，以抽题作答的形式进行（学硕涵盖工程热力学、工程流体力学、传热学）（专硕涵盖工程热力学、传热学）；2、专业综合能力，以自由问答方式进行，对专业素质、创新精神、思想政治素质以及思想品德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3、外语水平，以自由问答方式进行。

对同等学力考生（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2022年9月1日)或2年以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在复试时须加试与报考学科相关且不同于初试科目的本科专业两门主干课程：①热工基础；②动力工程概论，以面试形式进行。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

（七）成绩计算

复试成绩（百分制）=0.3\*专业基础面试成绩（百分制）+0.5\*综合能力面试成绩（百分制）+0.2\*外语面试成绩（百分制）

入学考试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0.7+复试成绩×0.3

（八）成绩公示时间

复试结束后，将在学院网站公布所有考生的复试成绩。

（九）录取办法

学院按照考生一志愿专业，将考生入学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进行拟录取。入学考试总成绩相同的考生，以初试总成绩高低排序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初试总成绩相同则按单科成绩排序，科目顺序依次为：思想政治理论、业务课1（数学）、业务课2。

以下情况者，不予录取：

1.复试成绩不合格者。复试成绩满分按100分计，复试成绩低于60分为不合格；

2.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

3.体检不合格者；

4.同等学力加试两门科目中任一门成绩低于60分者。

**五、体检**

**六、特别提醒**

拟录取考生在当地符合高考体检资质(二甲以上)的医院进行体检(体检项目同高考体检项目)，结果交学院认定。学生入学时在校医院进行复检。

请各位考生密切关注我院官网及研究生院招生网，及时了解招生工作动态。